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年 月 日，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项目建设单位和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测单位（国环中测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以及特邀3名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核对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认真研讨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3号院中核261科创园4号楼1至2层

建设性质：新建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从事研究和试验发展为主的企业。根据企业的发展规划，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1522万元，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南路3号院中核261科创园4号楼1至2层建设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预计年产值约为3.5亿元，年纳税金额约为2200万元，主要产品为脱硫脱硝脱氨材料、催化剂材料、建筑胶凝材料、固废新型材料等新型材料，研发成功后通过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等实现收益，年研发量研发脱硫脱硝脱氨材料5种、研发催化剂材料2种、研发建筑胶凝材料2种、研发固废新型材料2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委托北京中企环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取得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关于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经环保审字（2022）0120 号）。

本项目的开工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 日；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工程的完工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0 日；主体工程及环境保护设施的调试时间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11522 万元，环保投资为 5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的要求。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以及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建设性质、地点、内容、规模以及环保措施等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原料或研发样品性能测试过程使用有机无机化学试剂产生的挥发性有机废气、无机废气和研发过程（原材料预处理破碎过程、物料混合）产生的颗粒物（粉尘）；所有有机无机试剂操作均在通风橱内进行，经过实验室通风橱，通过集气管道收集后，通过一套设计风量为 5000m³/h 的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设备（一级为碱性活性炭吸附处理无机气态废气、二级为新型蜂窝形活性炭处理挥发性有机废气）吸附处理，研发过程（原材料预处理破碎过程、物料混合）产生的颗粒物（粉尘）经由集气罩收集后，经 1 套设计风量为 8000m³/h

的布袋除尘装置净化处理，两股废气处理后合并，引至设置在项目所在建筑楼层东侧由同 1 根 15m 高排气筒（楼高 11.4m，DA001，Φ500mm）有组织排放。

（二）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研发设备器具清洗废水、检测分析配制、生活废水，其中：生活污水经园区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厂区西侧区间路市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北京亦庄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东区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研发设备器具清洗废水和检测分析配制环节废水因沾染化学试剂作为危险废物集中收集不外排，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三）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为室内声源，主要噪声源主要来自实验室设备噪声、风机及废气处理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均置于室内，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墙体隔声。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废包装物（外包装物）收集后外售至回收公司，一般研发废料均外售后回收利用。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处理；危险废物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交由北京金隅红树林环保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经检测，本项目排放废气满足北京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501-2017）中相应标准要求。

2、废水

经检测，本项目排放污水满足《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

3、厂界噪声

经检测，本项目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有关规定。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生活垃圾处理同时满足《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2020年5月1日起施行）中相关要求。危险废物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危险废物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2022年1月1日起施行）中的有关规定。

5、总量要求

本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满足环评文件中总量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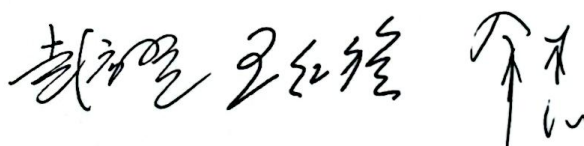
本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

六、验收结论

根据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固体废物得到妥善处置，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验收组一致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验收组成员信息

验收组成员信息见附件。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及研发实验室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签字
李江	中晶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13641294859	
彭应登	国家城市环境污染控制技术研究中心	教高	13301001563	彭应登
王红旗	北京师范大学	教授	13601088637	王红旗
余杰	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正高	18618289607	余杰